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董事辭任 及 委任董事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陳福榮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生效。

委任董事

董事會已決議委任李強先生為董事會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生效及委任高飛先生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生效。

董事辭任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陳福榮先生有意專注發展其他個人事務，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授權代表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其辭任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生效。

陳福榮先生確認，彼將自願放棄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公告所述建議撤銷彼購股權的歸屬期。除此之外，陳福榮先生亦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董事

董事會已決議委任李強先生為董事會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生效及委任高飛先生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生效。

李強先生及高飛先生的履歷如下：

李強先生，48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取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起，李強先生擔任北京德利迅達科技有限公司總裁。此前，李強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擔任創博亞太科技（山東）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及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擔任創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退市）的董事。

李強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李強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後告退並將符合資格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遵守本公司公司細則下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之規定。

自獲委任後，李強先生將收取基本年薪50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該薪酬待遇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按其職責、責任及經驗及當時市場狀況釐定，並每年進行檢討。李強先生有權參與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李強先生為韻資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及董事，該公司持有Cloudrider Limited（其為本公司主要股東）32.09%股本權益。

高飛先生，36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高飛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擔任上海毓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總經理。此前，高飛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編號：300175）及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

高飛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高飛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後告退並將符合資格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遵守本公司公司細則下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之規定。

自獲委任後，高飛先生將收取基本年薪50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該薪酬待遇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按其職責、責任及經驗及當時市場狀況釐定，並每年進行檢討。高飛先生有權參與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上述董事概無(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iii)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李強先生及高飛先生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更換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授權代表

本公司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授權代表已由陳福榮先生更換為祝維沙先生。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福榮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寶貴奉獻表示謝忱，同時熱烈歡迎李強先生及高飛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祝維沙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祝維沙先生、王安中先生、時光榮先生及朱江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家駿先生、鍾朋榮先生及沈燕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yuxing.com.cn。